三溪乡:

芋头种植田间忙 特色产业促发展

本报讯 人勤春来早,时下正是芋头类农作物的种植黄金时节,在闽清县三溪乡,随处可见芋农们在田间地头忙碌的身影,他们抢抓农时,种下一棵棵芋头苗,等待今年的好收成,助力三溪乡农业产业蓬勃发展。

在三溪乡的农田地头,连片芋田已起垄完成,芋农们有条不紊地运苗、翻耕、下种、培土。农户告诉记者,现在正值春雨时节,雨水越多,芋头长势越好,今年的产量应该会比去年有所增加。

与普通芋头相比,槟榔芋具有易栽种、产量高的特点,加上三溪乡独特的自然生态环境和管理方法,造就该地槟榔芋"煮之浓香扑鼻,闻之清香宜人,食之松酥细滑"的绝佳风味,既可以作为鲜食的蔬菜,也可以加工成淀粉,作为冰激凌、奶茶、蛋糕等众多食品的基本原料,市场效益可观。

槟榔芋种植户扬新华表示,希望槟榔芋今年卖的价钱能比较好,这样他们种起来才会更卖力。槟榔芋价格好的时候,可以一亩地卖出一万多元钱,如果赚了钱,明年他们还会再多种一些。

好收成,得益于好政策、好品种、好技术、好服务。连日来,三溪乡农技站工作人员深入槟榔芋种植地,从选种、播种、除草、施肥等各方面,指导农户科学有序种植,精细化标准化管理,确保槟榔芋能够增产增收。

三溪乡综合技术保障中心主任陈日辉表示,三溪乡主要种植水稻、槟榔芋、红芽芋,去年三溪乡种植芋头类农作物面积共计750亩,年产量2580吨,年产值600多万元。目前槟榔芋已进入采收的尾期,红芽芋进入种植的中、尾期,在清明节之前都可以种植。对此乡里安排了农业站的技术人员对种植户进行种植指导,有效保障农民的收成收入。

(记者 黄东)

上莲丰达农场:

小鳗鱼"游"出致富路

本报讯 近日,记者来到位于闽清上莲乡丰达农场的鳗鱼生产基地,只见一排排鳞次栉比的养殖棚内,分布着数十个正方形养殖池,池中一群群鳗鱼正欢快地游动着。

记者了解到,鳗鱼生产基地采用空气能加热技术,确保养殖棚内保持在最适宜鳗鱼生活的35°,每个池中都安装了水车式增氧机,为鳗鱼不间断增氧。据上莲乡丰达农场农场主陈谟凑介绍,丰达鳗鱼生产基地为全国首家鳗鱼可控生态精养工厂,养殖技术是丰达农场与福州大学合作转化的高新专利技术,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据上莲乡丰达农场农场主陈谟凑介绍,丰达鳗鱼厂现在已经经营将近有八年时间了,厂里使用的养殖技术是2015年从福州大学引进过来的,是全国首家,为了鳗鱼业的发展值得推广该技术。

据了解,该技术通过建立鳗鱼与浮游动植物、微生物之间生态关系,创造了稳定适宜的鳗鱼生活环境,实现养殖过程零排放、零污染、零用药,解决了制约传统鳗鱼养殖的环保问题。同时,应用该技术能够极大节约人工,降低能耗,是一种真正的节水、健康、环保的养殖技术。凭借该技术,丰达鳗鱼厂年产值可达2000万元,为周边居民提供了不少岗位。

上莲乡丰达农场多点开花,不但保证了优质的农产品市场供给,还带动周边农户增收致富,更为我县农文旅版图的拓展贡献了自己的一份力量,走在了实现共同富裕、助推乡村振兴的正确道路上。 (记者 田寰驰)

乡村振兴进行时

"河"我一起行动 共护水清河畅

本报讯 为扎实开展河道治理工作,促进河长制工作长效化、常态化,实现"水清、河畅、岸绿"的目标,2月15日,闽清县河长制办公室联合县水利局、梅城镇、中国农业银行闽清支行、县城投集团、中航环卫公司等单位,共计40余名党员志愿者、巾帼志愿者、企业河长,开展了"护河爱水、清洁家园"活动。

活动中,大家拿着垃圾袋、火钳等工具,顺着河道沿线仔细捡拾被丢弃的塑料袋、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河道漂浮物等,尤其是对一些隐藏在河滩草丛里的垃圾,进行细致地清理。在大家齐心协力的努力下,河岸更加干净整洁。

梅城镇党委委员、副镇长毛行钊介绍,在清理过程中,主要发现梅城镇沿溪的居民往河道这边抛撒垃圾以及种植高杆作物,在这里他呼吁大家,不要把河湖当做垃圾场,也要保护河道行洪安全,爱护环境,保护家园清洁。

同时,志愿者还不忘积极向周边居民进行环境保护宣传,引导群众进一步增强主人翁意识,形成爱河护河共识,让广大居民积极加入到"护河爱水、清洁家园"保护环境的队伍中来,不向河内乱丢垃圾、乱倒污水、乱丢废弃物,共同维护河流环境,保护水生态环境,营造"共同爱水、共同护水、共同治水"的全民保护水体环境氛围。

闽清县水利局局长王峰表示,在县委县政府的重点关注下我县各乡镇都坚持开展"护河爱水 清洁家园"行动,结合当前汛前检查、治理河道两岸高杆作物等工作,以实际行动来助力人居环境整治和今年防汛度汛安全,共筑碧水清流,共建清洁家园,全力打造安全水清、河畅、岸绿、景美的水环境,确实提高老百姓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记者 黄东)

无偿献血进军营 热血男儿齐上阵

本报讯 为缓解目前血库用血紧张,2月10日,闽清县红十字会联合县双拥办走进军营,开展"军营男儿热血送暖·为生命接力"无偿献血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介绍献血相关知识、流程及献血前后的注意事项之后,武警官兵整齐列队,秩序井然,认真配合地进行填表登记、测量血压、查验血型等准备工作,经过严格筛选后,符合献血条件的官兵登上采血车捐血。

武警某部战士表示,作为一名军人,为人民服务的信仰不能淡化,军人的宗旨不能淡化,通过此次献血,想到自己微小的力量可以帮助到更多的人,他就感觉到无比的光荣和自豪。

在献血队伍中,有初次献血的"新兵",也有连续多次献血的"老兵"。武警官兵的献血热情高涨,用一袋袋热血传递着他们的大爱真情。他们用实际行动展示"忠诚卫士"的风采,诠释着人民军队爱人民的无限忠诚。

县红十字会副会长丁琴表示,非常感谢县双拥办为这次的活动牵线搭桥,也感谢武警战士积极地挽起袖子,献出热血。用热血传递人间大爱,用热血点燃生命之光。今年,受新冠病毒感染、寒潮降温等因素的影响,无偿献血人数骤减,血库频频告急。在此特殊时期,县红十字会向全县爱心人士发出倡议,踊跃加入到无偿献血行列,为护佑生命献上"一臂之力"。

无偿献血既是一项社会公益活动,也是一项社会责任。此次无偿献血活动,成功献血112人,血量36100毫升。这些鲜血不仅缓解了地方医院临床用血压力,也彰显了武警官兵"驻守一方,造福一方"的军人本色。 (记者 张林俊)

租客迟交房租遭房东锁门 租客房东均违约

本报讯 当租客拖欠房东租金时,房东是否有权以锁门的方式催讨租金,这个行为是否合法?近日,闽清法院东桥法庭就受理了这样一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据了解,2021年1月,黄某将位于闽清县雄江镇的房屋租赁给郑某,作为郑某工程项目部居住、办公使用,2022年9月,经双方结算,郑某欠黄某租金60000元,郑某出具房租欠条为凭。2022年1月,黄某与郑某续签《房屋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2022年1月5日起至2023年1月4日止,每月租金10000元,每季度初提前3天缴纳租金,郑某逾期7日未缴纳租金,黄某有权解除合同,追究郑某违约责任,黄某提供整栋框架结构房屋及周边前后左右空地,供郑某使用、临时搭建等。合同成立后,郑某未按约支付租金,2022年11月15日起,黄某将租赁房屋的铁闸门及围墙大门上锁。而后,二人产生纠纷闹上法庭。

庭审中,郑某认为,其在2022年8月份之后就未继续使用租赁物,并且有到现场准备腾空房屋、搬运物品,但黄某将门上锁,不让郑某腾空房屋、搬运物品,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应由黄某承担,黄某无权要求郑某支付2022年8月份后的租金。

而黄某则认为,郑某一再拖欠房屋租金,为防止郑某将物品搬走,导致之后难以讨回租金,所以才将租赁房屋的的铁闸门及围墙大门上锁,但是留有小门,且郑某的员工至今还住在租赁房屋里,因此郑某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全部租金。

闽清法院东桥法庭经审理后认为,郑某未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租金,构成违约,应承担支付租金等违约责任。出租人在租赁期间具有保持租赁物符合约定用途的义务和责任,2022年11月15日起,黄某将租赁房屋的铁闸门及围墙大门上锁,影响租赁物的使用,构成违约,考虑到郑某拖欠租金也存在违约,锁门后的租金酌情减少7000元,即计算至2022年12月份郑某尚欠黄某租金173000元。郑某抗辩黄某从2022年8月份起就将租赁房屋门锁住,提供的证据不足以证明该事实,抗辩不能成立。

法官表示,本案中,郑某拖欠租金的行为先构成了违约,此时,黄某可以起诉郑某支付租金,为防止郑某转移财产,其可以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但黄某在租赁期内强行锁门的行为是不合法的,影响了租赁房屋的使用,反而使自己成了违约一方,给自己带来了损失。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应当以合法的方式维护自己的正当权利。

(闽清县人民法院)

醉驾男子闯卡冲撞辅警 数罪并罚获刑六个月

本报讯 醉驾男子许某为逃避检查,不仅在面对交警设卡夜查酒驾时加速强行闯卡,还将一名执行公务的辅警冲撞成轻微伤,最终许某因犯妨害公务罪、危险驾驶罪,数罪并罚,被闽清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2千元。

据了解,许某因心情不佳在饭店自顾自喝了许多啤酒,骑车回家途中遇到交警设卡查处酒驾。交警令其停车配合酒精吹气检测,许某想到自己喝了酒且没有摩托车驾驶证,便直接驾驶摩托车加速往前方冲去,冲卡过程中撞到现场一名执勤辅警,造成辅警倒地受伤,后许某被交警当场抓获。经鉴定,该名辅警的损伤属于轻微伤。经检验,许某的血液检出乙醇,含量为102.25mg/100mL,属醉酒驾驶。

闽清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许某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其行为构成妨害公务罪;许某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其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许某无驾驶资格驾驶机动车,予以从重处罚;许某到案后能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依法可以从轻处罚;自愿认罪认罚,可以依法从宽处理;许某妨害公务行为已取得被害人的谅解,可以酌情从轻处罚,最终闽清县人民法院以妨害公务罪判处许某有期徒刑六个月;犯危险驾驶罪,判处拘役一个月十八日,并处罚金2千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2千元。

(闽清县人民法院)

以案说法

"情暖老兵,守护光明"公益活动启动仪式举行

本报讯 2月15日,福建省退役军人关爱协会联合爱尔眼科医院集团福建省区在我县工人文化宫举行"情暖老兵,守护光明"公益活动启动仪式。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军人军属荣誉激励和权益保障,同时进一步深化"我为老兵办实事"实践活动,省退役军人关爱协会联合爱尔眼科医院集团福建省区通过举办项目启动仪式,向全社会发布活动内容,宣传活动倡议,引导动员各界力量加入关心关爱退役军人队伍,实现合作共赢,争取良好社会效益。

启动仪式上,省退役军人关爱协会与爱尔眼科医院集团福建省区进行签约,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和爱尔眼科医院集团福建省区共同为"军人驿站(退役军人服务站)"揭牌。随后,爱尔眼科医护团队现场开展义诊活动,为现场嘉宾进行眼部检查。此次活动自2023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持续三年时间。

福州爱尔眼科医院院长高朋芬表示,本次活动涵盖的范围是非常广的,包括到院就诊、检查,以及手术、配镜等等涵盖了方方面面,还包括开通绿色通道,检查医院设置了固定的优免套餐,手术有相应的补助,以及配镜的补助等等,那么退伍军人以及现役军人,包括家属,凭证件到院就诊就可以享受这些眼健康服务。

(记者 廖瑾)

"2·14"迎来今年首个婚姻登记小高峰

本报讯 2月14日,记者从闽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看到,不少新人早早在现场排队"扎堆"领取结婚证,登记处迎来今年首个婚姻登记小高峰。

2月14日是情人节,不少新人选择在这一天"埋下"幸福的种子。上午,记者在闽清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看到,新人们满怀着对未来美好生活的憧憬前来办理结婚登记,脸上洋溢着幸福的微笑。

闽清县婚姻登记中心负责人陈忠炜表示,情人节是领证小高峰,为确保婚姻登记工作安全、有序开展,中心采取电话预约与现场取号的方式登记,并在现场增派了人手,在保障服务质量的同时,最大限度满足市民婚姻登记需求。目前一共有三十五人预约了,今年办理人数可能有所增加,往年是办理了五十对,预计今年会办理六七十对左右。

(记者 黄东 许泓彬)

重拳整治"小作坊" 检察守护"大民生"

本报讯 近日,闽清县检察院践行"三多"理念,主动延伸检察职能触角,探索融入"修复速度+司法温度+监督力度"办案理念,高质量办结一起非法电镀案件,助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今天的《检察故事》就来讲讲他们如何通过整治"小作坊",守护"大民生"。

多方聚力,"黑作坊"现天日

近年来,闽清县域内非法电镀污染环境案件频发,县检察院遂于2021年初联合县环保局、县供电公司、县公安局等多部门开展专项行动,通过运用用电量大数据筛查、可疑车辆行驶轨迹查询等方式对辖区范围内可能存在的非法电镀点进行摸排,结合群众举报线索分析,最终将搜索区域缩小至一座山头。

县检察院立即与闽清生态环境局组建调查小组对该区域进行排查。然而该地位于山区,地形复杂,排查难度大,调查小组多次搜索未果,排查工作陷入瓶颈。

在偶遇山间行迹可疑的车辆后,调查小组兵分两路,一路追踪车辆行驶轨迹,沿山道开展地毯式搜寻,终于在树丛中找到了极其隐秘的电镀点入口。

经调查,此处为未经审批的非法电镀加工点,电镀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附近溪流,经营者可能涉嫌污染环境罪,县检察院遂依法向环保部门发送建议移送涉嫌犯罪案件函,公安机关在接到线索后立即立案侦查。

修复先行,"脏脏土"换新颜

县检察院于2021年12月13日受理此案,随即指派第二检察部检察官组成办案组进行审查。

据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张方夫介绍,在办案过程中,县检察院发现这不仅是一起简单的违法犯罪刑事案件,其中还存在破坏生态环境等损害国家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于是立即启动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程序。此外,在提前介入阶段,县检察院就该案中的破坏生态情况建议环保部门对生态损害进行鉴定,并做出修复评估,同时要求其依法与犯罪嫌疑人黄某进行磋商,对该案被破坏的生态环境进行修复。

县检察院多次引导生态环保部门按照有关规定督促犯罪嫌疑人黄某制定受污染环境修复计划,并展开行政磋商,促成生态环境局与黄某针对生态修复工作达成一致意见。随后,黄某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环境修复工作,使12.73吨被污染土壤得到有效修复,受损青山重焕生机。

"外脑"赋能,"智囊团"助办案

生态环境修复工作如火如荼展开的同时,办案组却陷入"两难"。犯罪嫌疑人黄某曾在非法电镀期间大量购入硫酸、盐酸等危险化学品,其行为是构成污染环境罪还是同时构成非法买卖易制毒物品罪?"酸"的使用情况直接影响其罪名定性。

张方夫表示,县检察院分类整合了百余份近年来全国各地对于类似案件的判决文书,对案件共性和个性进行比照研判后,发现类似案件的罪名定性都不相同,而"酸"在电镀生产中的使用情况涉及专门领域,属于非公知性问题,于是县检察院邀请已聘任的生态环境局技术调查官参与辅助审查。他们在第一时间提供的电镀生产资料为案件审查定性提供了有力的专业支撑,县检察院由此明确了"酸"在电镀生产过程中的重要作用和必要性。在多次研讨后,办案组对该案罪名定性达成了一致意见,认为犯罪嫌疑人为非法电镀购买盐酸、硫酸的行为不宜认定为非法买卖易制毒物品罪,应当以污染环境罪追究其责任。

最终,县检察院依法对黄某以涉嫌污染环境罪提起公诉,黄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缓刑二年,并处罚金。这是福州市首例生态环境领域引入技术调查官协助办理的案件。

合规整改,"小企业"渡难关

2022年6月,县检察院办案组发现同案犯方某所经营的环保公司正是向黄某非法销售危险化学品的企业,该涉案企业存在不合规经营的问题。

据张方夫介绍,小微企业经营不易,县检察院要审慎对待。如果犯罪嫌疑人和涉案企业有意愿进行合规整改、认罪态度良好,并在一定的期限内通过了第三方专家组对其企业合规整改工作的验收评估,县检察院会酌情考虑减轻量刑。为保障小微企业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办案组对该企业启动了合规整改工作,在其通过合规考察验收后,依法对方某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并举行公开宣告。

为避免对被不起诉人"一放了之",闽清县检察院结合办案实际,依法向公安机关制发《检察意见书》,建议公安机关对被不起诉人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助推刑事司法与行政执法有效衔接,做好不起诉决定的"后半篇文章",更深层次、更广领域探索和推动社会治理。

张方夫表示,该案并非简单的刑事案件,仅靠刑法处罚无法达到打击犯罪的最优效果,因此县检察院对办案流程进行分解,从环境修复到企业合规整改,再到审查起诉,每一个步骤都是"多问一句、多想一层、多做一些"办案理念的体现。县检察院在办案过程中不仅要关注法律效果,还应兼顾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进一步提高司法公信力,增强司法权威。

(县检察院)

招租公告

闽清县白樟镇电影院招租项目以现场竞标的方式招租,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招租店面:闽清县白樟镇电影院一层、地下室共计约1200平方米。

2.租赁期限:五年(从2023年04月01日至2028年03月31日止)。

3.承租金额:起竞价每年人民币150000元,竞标人起拍价不得低于起竞价。

二、竞标人资格要求

1.本项目要求竞标人具有独立法人法人资格的《营业执照》或《个体工商户》。

三、报名时间、方式、地点

请于2023年02月18日至2023年02月24日到福州市闽清县梅溪镇新城瑞丰佳园5#1203室持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或个体工商户、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报名。

四、联系人

招标人:闽清县白樟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黄女士

电 话:13685019015

代理单位:福建鑫隆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严女士电话:15395905113

福建鑫隆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2月17日

招租公告

本公司有二间店面租赁即将到期,根据有关规定,现启动新一轮公开招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店面位置、租金底标及租赁期

1、闽清县梅城镇解放大街121-8号店面,月租金底标8000元,租赁期三年(2023年5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止)。

2、闽清县梅城镇解放大街29-17号店面,月租金底标1300元,租赁期三年(2023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止)。

二、报名时间:2023年2月20日至2月24日16:00止(上班时间内)。

三、投标时间:2023年2月27日15:30在县饮食服务公司五层会议室进行公开投标。

四、报名费200元(报名费不退)。

五、投标保证金5万元。

六、有意者请携带本人身份证和本人名下银行卡复印件到县饮食服务公司办公室咨询报名并缴纳投标保证金和报名费。

联系电话:22332338

联系人:黄先生

特此公告。

闽清县饮食服务公司

2023年2月16日